

富国港股通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〇二〇年第4季度报告

2020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1年01月22日

§ 1 重要提示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1年1月2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本报告期自2020年10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富国港股通量化精选股票型
基金主代码	005707
交易代码	00570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05月30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单位：份）	17,633,006.34
投资目标	利用定量投资模型，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资产的长期增值，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数量化投资策略建立投资模型，将投资思想通过具体指标、参数的确定体现在模型中，在投资过程中充分发挥数量化投资纪律严格、投资视野宽阔等优势，切实贯彻自上而下的大类资产配置和自下而上的个股精选的投资策略，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收益最大化。本基金的大类资产配置策略、股票量化投资策略、存托凭证、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金融衍生工具投资策略详见法律文件。
业绩比较基准	恒生综合指数收益率*95%+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将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0年10月01日-2020年12月31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88,282.23
2. 本期利润	2,692,593.33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319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9,690,302.46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167

注：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3.26%	1.18%	15.41%	1.02%	-2.15%	0.16%
过去六个月	14.84%	1.34%	19.55%	1.18%	-4.71%	0.16%
过去一年	9.51%	1.56%	11.74%	1.50%	-2.23%	0.0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1.67%	1.21%	1.84%	1.25%	9.83%	-0.04%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截止日期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本基金于 2018 年 5 月 30 日成立，建仓期 6 个月，从 2018 年 5 月 30 日起至 2018 年 11 月 29 日，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均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蔡卡尔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8-05-30	—	7.4	硕士，自 2013 年 8 月加入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助理定量研究员、定量研究员；自 2017 年 1 月起任富国中证医药主题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17 年 5 月起任富国中证高端制造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18 年 5 月起任富国港股通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兼任量化投资部量化投资副总监。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徐幼华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8-05-30	—	15.5	硕士，曾任上海京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助理；2006 年 7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融工程部数量研究员，2009 年 1 月至 2011 年 5 月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另类投资部数量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11 年 5 月起任富国中证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1 年 10 月起任富国中证 500 指数增强

					<p>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基金经理，2015 年 6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富国中证工业 4.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11 月至 2020 年 1 月任富国中证医药主题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基金经理，2015 年 6 月至 2017 年 11 月任富国中证煤炭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富国中证体育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3 月至 2020 年 1 月任富国中证娱乐主题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基金经理，2017 年 4 月至 2020 年 1 月任富国中证高端制造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基金经理，2018 年 5 月起任富国港股通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基金经理，2018 年 7 月起任富国大盘价值量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12 月起任富国 MSCI 中国 A 股国际通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兼任量化投资部副总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p>
--	--	--	--	--	--

注：1、上述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确定的解聘日期；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涵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富国港股通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富国港股通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其它有关

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以尽可能减少和分散投资风险、力保基金资产的安全并谋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定收益为目标，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相关法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内部的《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流程化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信息知情权、均等交易机会，并保持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事前控制主要包括：1、一级市场，通过标准化的办公流程，对关联方审核、价格公允性判断及证券公平分配等相关环节进行控制；2、二级市场，通过交易系统的投资备选库、交易对手库及授权管理，对投资标的、交易对手和操作权限进行自动化控制。

事中监控主要包括组合间相同投资标的的交易方向、市场冲击的控制，银行间市场交易价格的公允性评估等。1、将主动投资组合的同日反向交易列为限制行为，非经特别控制流程审核同意，不得进行；对于同日同向交易，通过交易系统对组合间的交易公平性进行自动化处理。2、同一基金经理管理的不同组合，对同一投资标的采用相同投资策略的，必须通过交易系统采取同时、同价下达投资指令，确保公平对待其所管理的组合。

事后评估及反馈主要包括组合间同一投资标的的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合理性分析评估，以及不同时间窗口下（1日、3日、5日）的季度公平性交易分析评估等。1、通过公平性交易的事后分析评估系统，对涉及公平性交易的投资行为进行分析评估，分析对象涵盖公募、年金、社保及专户产品，并重点分析同类组合（股票型、混合型、债券型）间、不同产品间以及同一基金经理管理不同组合间的交易行为，若发现异常交易行为，风险管理部视情况要求相关当事人做出合理性解释，并按法规要求上报辖区监管机构。2、季度公平性交易分析报告按规定经基金经理或投资经理签字，并经督察长、总经理审阅签字后，归档保存，以备后查。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基金严格遵守公司的相关公平交易制度，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公司旗下管理的各投资组合在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的控制方面，报告期内本组合与其他投资组合之间未出现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由于国庆期间并未出现明显负面信息，国庆后首周海外资金回流，港股市场迎来反弹。进入 10 月中旬，央行表态把好货币总闸门，市场对货币政策进一步收缩产生担忧，市场整体迎来震荡整理。11 月初，随着美国大选逐步落地，不确定性逐步消失，同时伴随着疫苗进展出现积极信号，市场风险偏好大幅提升，全球股市均出现较大幅度的上涨。11 月中旬起，市场开始担忧经济复苏后央行货币政策可能进一步收紧，同时公布的 10 月金融数据显示社融增速可能进一步放缓，导致市场再度休整。12 月下旬起，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召开，会议部署明年经济工作时指出，明年宏观政策要保持连续性、稳定性、可持续性，政策操作上要更加精准有效、不急转弯。这一阐述打消了市场前期对于货币政策大幅收紧的担忧。12 月末，随着中欧投资协定签署，市场情绪进一步高涨，指数进一步反弹。总体来看，2020 年 4 季度恒生指数上涨 16.08%，恒生国企指数上涨 14.27%。

在投资管理上，我们坚持采取量化策略进行投资和风险管理，积极获取超额收益率。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3.2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5.41%

4.6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的情形。

2、自 2020 年 10 月 9 日至本报告期末（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存在资产净值连续六十个工作日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况，基金管理人已向中国证监会报告此情形并将采取适当措施。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8,037,149.99	87.70
	其中：股票	18,037,149.99	87.70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877,785.76	9.13
7	其他资产	652,726.95	3.17
8	合计	20,567,662.70	100.00

注：本基金通过深港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18,037,149.99 元，占资产净值比例为 91.6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资产。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医疗保健	446,617.29	2.27
房地产	187,012.41	0.95
金融	6,308,441.91	32.04
原材料	320,063.08	1.63
能源	108,773.55	0.55
信息技术	2,214,901.91	11.25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4,803,899.32	24.40
日常消费品	705,302.74	3.58

通信服务	1,754,398.58	8.91
工业	863,169.15	4.38
公用事业	324,570.05	1.65
合计	18,037,149.99	91.60

注：1、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2、以上行业分类的统计中已包含深港通投资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700	腾讯控股	3,500	1,661,397.36	8.44
2	03690	美团-W	5,500	1,363,709.29	6.93
3	01299	友邦保险	15,000	1,199,337.00	6.09
4	01810	小米集团-W	41,800	1,167,994.33	5.93
5	00939	建设银行	201,000	996,409.18	5.06
6	00388	香港交易所	2,500	894,242.50	4.54
7	03968	招商银行	14,000	577,365.04	2.93
8	02331	李宁	12,500	560,742.65	2.85
9	02318	中国平安	7,000	559,690.60	2.84
10	02333	长城汽车	23,000	514,915.35	2.62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公允价值变动总额合计(元)	—
股指期货投资本期收益(元)	—
股指期货投资本期公允价值变动(元)	—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本基金力争利用股指期货的杠杆作用，降低股票仓位频繁调整的交易成本。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不允许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公允价值变动总额合计（元）	—
国债期货投资本期收益（元）	—
国债期货投资本期公允价值变动（元）	—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申明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持有的“建设银行”的发行主体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于公司监管标准化数据（EAST）系统数据质量及数据报送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4月20日对公司做出罚款合计230万元的行政处罚（银保监罚决字〔2020〕8号）；由于存在内控管理不到位，支行原负责人擅自为同业投资违规提供担保并发生案件；理财资金违规投资房地产，用于缴交或置换土地出让金及提供土地储备融资；逆流程开展业务操作等8项违法违规事实，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7月13日对公司做出罚款合计3920万元的行政处罚（银保监罚决字〔2020〕32号）。

基金管理人将密切跟踪相关进展，遵循价值投资的理念进行投资决策。

本基金持有的其余9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申明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报告期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在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530,906.37
3	应收股利	9,536.15
4	应收利息	185.02
5	应收申购款	112,099.4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652,726.95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未持有流通受限的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本基金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不允许投资国债期货。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3,040,394.1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372,002.2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6,779,389.96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7,633,006.34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的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赎及买卖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存托凭证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基金管理人决定自 2020 年 12 月 28 日起，在本基金投资范围中增加存托凭证，并对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可参见基金管理人于 2020 年 12 月 26 日发布的《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由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托管的部分基金投资范围增加存托凭证、增加 C 类基金份额并相应修订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的公告》及修改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富国港股通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 2、富国港股通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富国港股通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文件
- 5、富国港股通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
- 6、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96 号世纪汇办公楼二座 27-30 层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免长途话费）公司网址：
<http://www.fullgoal.com.cn>。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01 月 22 日